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 30 万吨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基建期）

项 目 编 号：2019-530602-10-03-013724

建 设 地 点：云南省昭通市昭阳区北闸镇岩脚村

验 收 单 位：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2020 年 9 月 14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 年产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 (基建期)	行业 类别	露天非金属矿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建设生产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 文号及时间	昭通市昭阳区水务局，昭区水保许〔2019〕28 号， 2019 年 3 月 2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昭通市昭阳区水务局，昭区水字〔2020〕132 号， 2020 年 7 月 14 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9 年 1 月~2020 年 6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昭通市蓝源工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变更方案方案 编制单位	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云南省水利厅转发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文件的通知》（云水保〔2017〕97号），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在昭阳区主持召开了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30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编制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及监测、监理、施工等单位代表共9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会议前，建设单位委托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30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上述报告以及监理、监测、施工报告为此次验收提供了重要的技术依据。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技术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30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位于昭通市昭阳区北闸镇岩脚村民委员会，矿区地理坐标东经：103°46'54"~103°47'24"，北纬：27°27'56"~27°28'57"，矿区有乡村公路与213国道相连，交通较为便利。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30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

项目采矿许可证号：C5306022009057130017953，有效期限为 2019 年 7 月 23 日-2024 年 7 月 23 日，矿区范围面积为 0.8597km²，开采深度为 2630~2245m，可采资源储量 719.92 万 t，生产能力 30 万 t/a，服务年限为 21.8 年。开采方式选择露天开采，采用台阶开拓方式，设计开采台阶 3 个，由上而下按顺序开采，设计采用汽车公路开拓运输方案。项目建设工期 1.5 年，即 2019 年 1 月~2020 年 6 月。工程总投资 1025.32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77.45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9 年 3 月，昭通市昭阳区利达建材有限公司委托昭通市蓝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昭通市昭阳区利达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初步设计报告书》。2019 年 3 月 29 日，昭通市昭阳区水务局以“昭区水保许〔2019〕28 号”批复了该水土保持方案。

工程实际于 2019 年 1 月开工，工程实际建设依据的初步设计较开发利用方案变化较大。通过对比原批复水土保持方案及项目实施阶段实际情况，实施阶段弃渣场、工业场地位置发生变化，工程建设产生的土石方工程量、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矿山道路面积等均发生变化，其中采区、弃渣场、工业场地、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构成重大变更。2020 年 6 月，建设单位委托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报告书》报昭通市昭阳区水务局审批。2020 年 7 月 14 日，昭通市昭阳区水务局以“昭区水字〔2020〕132 号”文对水保变更方案进行了批

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2.00hm²，经核定，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 12.00hm²。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本项目未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本项目于 2019 年 1 月开工，2020 年 6 月竣工投入试运行。建设单位于 2020 年 3 月成立了监测组，自行开展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工作。根据项目建设情况，监测组确定本项目水土保持监测时段为 2020 年 4 月~2020 年 6 月。

根据以上监测实施方案，监测组组织相关技术人员分别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2020 年 5 月 15 日、2020 年 6 月 20 日开展了 3 次现场监测工作，主要任务是结合监测内容完成监测数据采集工作，获取项目防治效果照片，于 2020 年 8 月编制完成《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基建期）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未引起大面积水土流失，水土保持措施基本完好，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 年 7 月，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的编制工作，验收工作组通过现场调查和资料收集及分析后，于 2020 年 8 月编制完成了《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小松包包采区年产 30 万吨砂石料升级改造项目（基建期）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实施了表土剥离、截排水沟、排水涵管、挡渣墙、挡土墙、植物措施等措施。完成工程措施量为：

工程措施：表土剥离总面积 2.79hm^2 ，工业场地区排水沟 837m ，矿山道路区排水沟 1297m 、挡土墙 750m 、排水涵管 1480 ，矿山开采区截水沟 1090m ，弃渣场区挡渣墙 60m 、挡土墙 50m 。植物措施：植物措施总面积 2.05hm^2 ，其中工业场地区绿化面积 1.35hm^2 ，矿山道路区绿化面积 0.30hm^2 ，弃渣场区绿化面积 0.40hm^2 。

批复本项目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81.68 万元，工程实际建设中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为 306.76 万元，比方案批复的设计总投减少了 74.92 万元。完成的水土保持总投资满足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防治的实际需要。

通过各项防治措施的实施并发挥效益，工程建设产生的水土流失得到有效地控制。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总治理度达到 99% ，渣土防护率达到 99.44% ，表土保护率达到 99% ，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3 ，林草植被恢复率达到 99% ，林草覆盖率达到 23.35% ，六项指标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质量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情况良好，具备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条件和要求。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基本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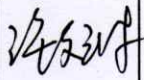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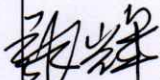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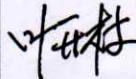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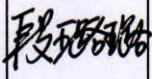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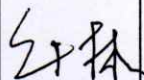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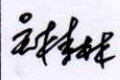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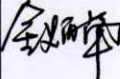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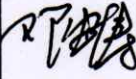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植物措施的补植补种等抚育管理，做好项目区排水、拦挡等工程措施的运行维护管理；

（2）运行期根据矿山的开采进度及时做好植被恢复工作；

（3）运行期做好矿山开采区的表土剥离、收集及保护工作。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 注
组 长	许文波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建设单位
成 员	陈万志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常务副经理		
	张 辉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厂 长		
	叶开枝	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 编制单位
	段璐璐	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熊 林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监测单位
	吴桂林	云南茂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保变更 方案编制 单位
	金炳南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单位
	邓安涛	昭通国洋建材有限公司	经 理		施工单位